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
风险提示公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江西广蓝，证券代码：831139，以下简称“江西广蓝”或“公司”）的主办券商，对江西广蓝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在对江西广蓝 2018 年年度报告相关文件的审核过程中，主办券商发现江西广蓝存在以下风险情况，特别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

一、2018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暨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江西广蓝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19]第 17-00086 号），强调事项段的具体内容为：“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二十五）所述，贵公司 2018 年发生净亏损 3193.42 万元，且 2015-2018 年度已连续亏损，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的净资产为-509.55 万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十（二）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根据公司披露的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司连续四年亏损，上年度亏损 22,796,659.52 元；2018 年度亏损 29,196,937.58 元；2018 年的净亏损较上年度增加 6,400,278.06 元”。

综上，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二、年报文件未能为主办券商预留必要的事前审查时间

海通证券作为江西广蓝的主办券商，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多次督促江西广蓝及时提交 2018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文件供主办券商审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第十三条规定“挂牌公司应及时向主办券商提

供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所涉及的文件，并在相关文件披露前为主办券商预留必要的事前审查时间”，江西广蓝直到 2019 年 6 月 28 日 17 时 30 分才将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等相关签字盖章文件提交主办券商，没有为主办券商预留足够的事前审查时间。主办券商因审核时间及江西广蓝提供的材料有限，无法对年报的实质性内容进行审查。

江西广蓝已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披露了《2018 年年度报告》，完成了 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海通证券作为江西广蓝的主办券商，将持续履行对江西广蓝的持续督导义务，如有年报审核的未尽事宜，主办券商后续将及时发布补充公告或风险提示，并再次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密切关注上述事项，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28 日